

<<庸国（五卷本）>>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庸国（五卷本）>>

13位ISBN编号：9787500843566

10位ISBN编号：7500843569

出版时间：2009-3

出版时间：中国工人

作者：野莽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庸国（五卷本）>>

前言

谁思美庸爱采葑矣，沫之东矣。

云谁之思，美孟庸矣。

期我乎桑中，要我乎上宫，送我乎淇之上矣。

——《诗经·邶风·桑中》壹公元前约一一 年，商朝末年，年轻的庸君率庸、卢、濮、蜀、羌、鬻、微、彭，西部八个诸侯国，追随周武王讨伐殷商，建立周朝。

这件事曾被孔子潦草地载入《尚书》：“武王伐纣，庸首会焉。

”八国联军，才八个字，中国古文真好，这叫惜墨如金。

但是毕竟记下来了，孔子述而不著，那就是说由他口述，弟子实录。

他要不述，弟子要是不录，后人也就无从知晓，参加那场伟大的解放战争的功臣，还有我们一个庸首。

那一天正值甲子日的黎明时分，周武王亲领大军来到商都城郊的牧野，左手举着黄色的大斧，右手举着白色的旄牛尾巴，甲光向日，金鳞次开，全军誓师大会上，左撇子武王发出庄严的号召：“嗟！

我友邦冢君御事，庸、蜀、羌、鬻、微、卢、彭、濮人，称尔戈，比尔干，立尔矛，予其誓。

”啊，我友邦的国君和辅助我的大臣们，以庸国为首的八国联军呀，请你们举起枪，拿起盾，竖起矛，听我来宣誓了！

《牧誓》里的这段文字，如果配上今天的录音录像，简直是一场现成的电影，场面恢弘，冷兵器时代的战争大片。

那是~场解放商都的决定性战役，近镜头摇向妖妃苏妲己的那位荒淫无道的丈夫，一路追着他逃回朝歌，跑上鹿台，再来一个特写，用颤抖的双手敲打火镰，点着了身边的易燃物。

画面一下子扩得很大，画外音，在熊熊燃烧的烈火中，一个该死的暴君连同他的王朝灰飞烟灭。

距今三千多年前的庸君，自然在那次血战中立下汗马功劳，改朝换代以后，武王封庸国为三监之一，与邾国、卫国一起监控纣王的儿子殷君武庚，以防谋反。

此时的庸国不知何故被写做了邾国，兴许是武王希望，它与邾国各自多长一只警惕的耳朵，好与卫国一起共同保卫周室。

当时三监的布局是这样的：邾国守卫在朝歌以南，邾国守卫在朝歌以北，卫国守卫在中心朝歌。

夺取政权的武王还不放心，又派他的三个弟弟进驻三国，管叔鲜驻卫，霍叔处驻邾，蔡叔度驻邾，对三监之国又进行监控。

更加不知何故的是，武王死后，成王即位，周公摄政，武庚勾结三监与东方夷族叛乱，乃遭诛杀，邾国遂又回归庸国。

后世学者对两个国名各执异说，《辞海》里便干脆这么解释着：“邾，古国名，一作庸。

”又说：“邾，本或作邾。

”“商有诸侯国庸，武王通师伐纣，庸出兵助之。

春秋为楚所灭，其公族以原国名为姓，乃成庸姓。

”我对《通志·氏族略》表示纳闷儿，自从情钟古庸国后，曾经我托故国腹地的竹溪、竹山、房县的朋友代为查访，三县竟没有一人姓庸。

再查宋代无名氏编的《百家姓》，也没查出此姓，查到“冉宰邾雍”一句，倒看见一个同音的“雍”

。《氏族略》说，雍是周文王的第十三个儿子，周朝建国的时候被武王封在雍这个地方，他的后人就以此为姓。

这分明与庸国没有~丝的瓜葛，难道，早在春秋时期，亡国之君的子孙为了寻找出路，就将自己埋名并且隐姓了吗？

现为竹溪境内的一些山川和古迹，还能隐约地倒映出三千多年前那场战争的影子，譬如，丰溪之南，大营盘是姜子牙的屯兵之寨，绝龙岭是闻太师的亡命之地，此外还有鬼门关等凶险地名，所谓的闻太师墓，自然是他死后曾经的葬身之所。

以上等等，似乎对号入座，每地都有一个与《封神演义》极其吻合的故事。

<<庸国（五卷本）>>

关于这些，遥远的商、周史书上没有如此繁琐细腻的记载，或许天下之大，同名之多，丰富了当地居民的推测和想象。

但是，庸君率领包括蜀国在内的八国诸侯，响应武王的号召讨伐纣王，脚踏商朝的封地，一路夺关斩将，不可能不发生激烈的厮杀。

天下诸侯兵临朝歌，鹿台上方火光冲天，万军丛中的庸君是否在自焚的商纣王身边发现了那个美貌的妲己，我们已经不得而知。

但是他的继承者则有可能在骊山脚下，看见另一个冷面美人，周幽王的宠妃褒姒，从而亲历了西周末年的另一个典故：烽火一笑。

《诗经》最早的编辑兼作者之一，房陵人尹吉甫，是周宣王时朝中的太师，教授太子宫涅，也就是后来充当烽火典故中男主角的周幽王。

房陵是庸的地盘，这位诗人太师也便是一个庸国的人，同治版《房县志·人物》篇，第一个就以骄傲的语气点到尹吉甫：“房陵人。

宣王时食采于房，诗人为之赋《六月》。

卒葬房之青峰山。

”烽火戏诸侯的天大坏事和地大蠢事，恰恰是他的学生宫涅长大以后接班干的，学生做了帝王，往往就不再听老师的话，嘴里虽说过去现在将来永远是我的老师，但老师如若劝他让褒姒滚开，率先滚开的估计应是老师自己。

于是老太师只好告老还乡，住在房陵青峰山下，一边编着诗刊，一边自己也写上几首。

不过如今周室有难，骊山烽起，那是自己的国家，他怎么会劝阻庸君不去救驾，忠义双全的庸君又焉能不挺身而出呢？

“诗人之为赋《六月》”，八成是说有一年的六月，北方的獫狁国起兵进犯，直逼镐京，尹吉甫率领一支部队去打反击战，结果赶走獫狁，凯旋而归，幽王的父亲宣王重赏了他，还让他在家摆酒庆贺。那一天，一位名叫张仲的诗友写了一首名叫《六月》的诗，盛赞他的精忠报国：“六月栖栖，戎车既伤。

四牡騤騤，载是常服。

獫狁孔炽，我是用急。

王于出征，以匡王国……”而他自己，一生中最引以为豪的诗篇，则是另一次打了胜仗回来，乘兴而作的《江汉》：“江汉浮浮，武夫滔滔，匪安匪游，淮夷来求。

既出我车，既设我旗，匪安匪舒，淮夷来辅……”《房县志·人物》篇中，还讲了一件不该讲的家丑。

尹吉甫之子尹伯奇的后母，把红糖抹在两个乳房上，引来群蜂，袒胸呼救，老实巴交的伯奇前脚进门，后脚就被尹吉甫~头撞见，后母遂向丈夫哭诉继子非礼。

率滔滔武夫，渡浮浮汉水，文武全才的尹太师怒而剥光儿子的衣服，将他逐出家门。

伯奇编荷而衣，采莲而食，踏霜而歌，作《履霜操》一曲洗自身以清白。

同一故事，郦道元的《水经注》则引蜀人杨雄之口，留下一个革命浪漫主义的版本：“尹吉甫子伯奇至孝，后母谮之，自投江中，衣苔带藻，忽梦见水仙赐其美药，思惟养亲，扬声悲歌，船人闻而学之。

吉甫闻船人之声，疑似伯奇援琴作子安之操。

”描写得有点儿像大难不死的哪吒三太子，还有点儿像才高八斗作七步诗的曹子建，只可惜没有录下那首《履霜操》的歌词，不知比不比得上他诗人父亲的才华。

房县的太史公记下这个丑恶的故事，意在鞭后母之毒，扬继子之善，孰料却无意中暴露了主要英雄人物尹吉甫之愚，使他突出的光辉形象略有损伤。

但县志求真纪实，与冲刺豆腐渣工程奖的文学作品不同，记载下来，它的历史价值还是有的。

公元前六一一年，曾经是西部八国之首的庸国联合蜀、麇两国，发兵攻楚。

三军走到半路上，当年跟随庸国一道会战牧野，助周灭商的西部八国之一蜀国的军队，这一次却突然打退堂鼓，请假说是家里有事需要回去一下。

麇国的军队一见蜀军变卦，也在路边扎下营寨不走了。

高举灭楚大旗的盟主庸国面子下不来，只好硬着头皮孤军深入，结果大败。

<<庸国（五卷本）>>

翌年，楚国余恨未消，心想你做在初～，我做在十五，你联合两个国家打我，我也联合两个国家打你，遂联合秦、巴两国，三面进攻。

这一次谁都不许请假，一直打到庸国的首都方城山，把去年野心勃勃的主谋庸国给灭了。

司马迁在《史记·楚世家》里幸灾乐祸，所谓“国人大悦，是岁灭庸”，指的便是庸国这段悲壮的历史。

太史公不能免俗地站在胜利者一边，与“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的女词人不同，败者为寇的一页就这么轻轻地翻了过去。

然而此前，他对楚庄王的看法并不是很好，说此君即位三年，从不上班，左手抱着一个郑姬，右手抱着一个越女，还不许有人劝谏，谁劝就把谁的脑袋砍了。

大臣们纷纷都觉得脑袋重要，只有一个名叫伍举的大夫有着不同的价值观，伍举就举手说，我看见山上有一只鸟，三年不飞也不叫，请问大王，它是个什么鸟？

庄王翻他一个白眼道，三年不飞，一飞冲天，三年不鸣，一鸣惊人，你给我滚出去吧，未必我连这个道理还不明白！

怀里抱着二女继续作乐，又一个名叫苏从的大夫从下面跑来，还没开口庄王就问，难道你没听到我的话吗？

苏从说，只要你能成为英明的领袖，我就是死了也心甘情愿！

庄王这才松开怀中二女，第二天开始上班，杀掉了好几百个坏人，提拔了好几百个好官，让不白死的伍举和苏从，掌管楚国的国家大事。

我曾经想，假如伍举和苏从的勇敢未能战胜郑姬和越女的狐媚，公元前六一一年未必就是庸国的末日。

蜀、麇两个胆小且无信义的国家再要不背叛当初的盟言，历史上到底是楚灭庸，还是庸灭楚，且说不定。

庸国之亡，提醒后世学者要对耳朵进行研究，蜀国人耳根子软，即民间所说的“耳朵”，一听风吹草动，军心就会受到动摇，相比之下，楚国的庄王在跟郑姬淫乐的同时，耳朵还没被越女的软语塞住。

只要真是忠言，一次听不进，还有二次，反复听也就听进去了。

须知那郑、越二位，司马迁虽然不说她们的来龙去脉，人们也能想到，妲己和西施就出在她们家乡一带，郑、越两国派这二位妖精来侍奉庄王，目的是想培养下一个纣王和夫差。

照这么看，楚庄王还真是一只好鸟，玩物而未丧志，关键时刻能将两个美人一脚踢开，自己一飞冲天，成就了中国历史上一个灿烂的典故。

同时这也说明，我们的庸君是一条血性汉子，面对盟军的背叛猝然临之而不惊，一切还按原计划进行，谋略稍逊一些，但是古往今来，谁又是常胜不败之师！

灭了庸国的楚国，最终不还是被秦国灭了，而秦国又灭于汉，汉分三国，三国归晋。

只要在史书上留下一页壮烈而非窝囊，便也算得上是一个时代的英雄。

怪只怪，庸国这个国名实在取得暧昧，总让不读诗书的后人犯下望文生义的错误。

子思作《礼记·中庸》，“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

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

”中是中正、中和之意，一个人，一个国家，为人处世达到中和的水平，天地便各归其位，万物便茁壮成长。

庸是平常、常道之意，“庸德之行，庸言之谨，有所不足，不敢不勉，有余不敢尽。

”平常的一言一行，都得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如临深渊，若是按照这个标准，孤军远征的庸人既不平庸，亦非中庸，忠勇侠义，刚正豪爽，嫉恶如仇，锄奸除霸，似乎恰恰便是世代庸人的天生秉性。

后来的孔子，当然不能是为庸国命名的人。

庸国之名，歧义颇多，一种说法，庸人的祖先是黄帝大臣容成氏，又一种说法，国君是火神祝融氏的后代。

容、融、庸，三字上古通用，故此，庸国要么是容成氏后裔的城邦，要么是祝融氏传人的家园。

因为会用青铜铸造钟鼎，庸人曾被称为镛人，近代出土的商代青铜器中，大多出于镛人的制作；因为

<<庸国（五卷本）>>

会用土石修筑城池，庸人曾被称为墉人，周天子用庸人在洛邑建筑的都城，遗址犹在，庸国自己国都方城的坚固城墙，经三千余年的飘摇风雨，国去而城不倒。

还因为会用耳朵监听武庚，庸人又曾被称为鄾人。

它有这许多奇异的名字，恰能证明它有这许多非凡的本领，所以它与平庸，与昏庸，与庸俗，与“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的笑料不能构成连带。

把庸国之君的庸君归入昏君一列，他本身就是一个昏君和庸人。

春秋早期，庸国的军事和综合实力已具后来联合灭它的秦、楚之上。

今有学者著《古代军事考》，谓“惟庸人善战，秦楚不敌也”。

庸国在最鼎盛的时期，国土面积远在灭亡了它的楚国之上，它的疆域至少延及如今湖北的竹溪、竹山、房县、保康等二十余县，以及神农架林区，陕西的平利、白河、镇坪、旬阳等二十余县，以及安康市，重庆的巫溪、巫山、奉节、云阳等近十个县，据说还有湖南的大庸，河南的新乡。

楚国联合秦、巴，灭庸之后，三国瓜分，核心部分留在了盟主楚国，沦为邑郡。

而它的国都所在地上庸，因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后来又成了秦楚两国拉锯的战场。

朝秦暮楚，这一诞生于战国烽烟的成语，并非说此地的亡国之人像墙头草一样左右摇摆，有失立场，而是说，上庸每天都处于你争我夺的血腥之中，秦楚两国的大旗在城头朝夕变换，沐雨而低垂，迎风则飘扬。

……玖公元一九八四年，我离开竹溪，迄今已有二十四年。

临别之际，名叫陈永贵的白白胖胖的县委书记，他送我一套两卷本清同治版的《竹溪县志》，扉页上郑重写下他的名字。

这部黑色封皮印制粗劣的志书蛊惑了我，一件命中注定的事情便从那时开始发生。

我不明白他为什么送我这个，是否因为，此书再版时有他新作的序言，抑或完全是想嘱咐我，人走了，别忘了自己带不走的家乡。

很难计算，自明成化十二年建县伊始，涓涓的竹溪河水已不知送走了多少位县令，如果再从春秋时一飞冲天的楚庄王发愤灭庸，与秦、巴三国瓜分庸地设上庸邑算起，秦汉唐宋，历任的邑宰更是不计其数。

但是我记住的，只这一位。

如同奉调前来保卫竹溪的张自成的孙子，立誓要为竹溪写志的张懋勋并非竹溪土著，永贵书记的籍贯其实是在湖北均州，受尽歪曲的清官、孝子、贤夫、义友陈世美的故乡。

当竹溪这方土地还属于古庸国的春秋时代，均州也属于庸国的邻邦麇国。

依着永贵书记的爱庸情深，当年庸、蜀、麇三国联军伐楚，骑在战马上的麇君假设是他，中途是不会打退堂鼓的。

除却那一刻的默然心领，没有任何强权与重利能够威逼弓诱一位深山里的书生，搁下手中一切要做的事，韦编三绝地阅读家乡，并且据此写出这样一部长达五卷的书。

《诗经·鄾风·桑中》唱道，有一个男子：“爱采葑矣，沫之东矣。

云谁之思，美孟庸矣。

期我乎桑中，要我乎上宫，送我乎淇之上矣。

”我采菟丝草，来在沫乡东，心里思念庸国的美女，约她在桑中。

她到上宫来接我，再到淇水上，把我来相送！

而今我之所思，却不仅是美貌的庸女，我之所思是整整一个早已湮灭鲜为人知的神秘庸国。

我想复制她，使她凭借我的文字之尸还魂再现。

长悠悠的二十四年，这念头每每选在夜阑人静的时候，如《诗经》中庸国的美女身着一袭白衣，自蒙咙遥远的古代飘然而至，勾魂摄魄，令我难眠。

我开始学习那位名叫张懋勋的故乡先贤，“编辑旧闻，穷搜荒缺”，融前朝遗存的正史、方志、野史、传说、神话、族谱、碑钞、艺文录、民间故事，以及当代学术研究中的发现、探佚、考证、推论于一炉。

不过我决意要写的不是方志，而是此前世上不曾有过的方志小说，它对历史大事和主要人物必须服从方志的记载，生活小事和次要人物则可以稍加文学的塑造。

<<庸国（五卷本）>>

一边写着，我一边料定早晚有一天，以我为滥觞的方志文学会风靡文坛。

因为方志中有太多的人事不能被正史所宽容，而它却往往是比正史更加公正的，真实而又宝贵的历史。

清朝灭亡之后，中国历史进入现代，这期间古庸国属地的两竹，各自出了一位惊天地泣鬼神的英雄。竹山的工人领袖大律师施洋，被枪杀在武昌洪山，竹溪的学生领袖早期共产党人何恐，被刀砍在汉口江岸，一刀不断，再砍一刀。

怀着超出古代庸君的深深敬意，我给了二位英雄最多的篇章，将他们轰烈悲壮的短暂一生，倾情写进这部大书的压卷之作。

书中人何恐的长子何国瑛，是我父亲的同事，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同时投身革命事业，一个反右时划为“右派”，一个“文革”中打成黑帮；何恐长兄何楚琦的儿子何国瑾，是我在文化馆就业时的同事，我用黑字写成小说，他把红绸扎成彩船；何恐的孙子何康平是我和我胞弟的同插，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插队在同一个知青点，就是那个名叫龙王垭的国营茶场。

还有一个更大的奇缘，当我出生不久，县城小十字街烈属匾下的何恐孀妻余向贤，一位被人尊称何老奶奶的坚贞女性，曾经是我的第一个保姆。

完成这部大书，想起篱笆与桩，很多贤人的相助使我势如破竹。

我的八十岁的父亲兴致勃勃，一手拿纸，一手握笔，迈动两条沧桑的老腿，辗转奔波于古城的新街和旧巷，寻访故人，搜罗轶史。

再从家乡寄来幸存者们的口述实录，挂一个号，厚墩墩的。

继永贵书记赠我《竹溪县志》之后，上世纪末，市文联主席、均县人岳啸寄我《均州志》部分复印件，供我第三卷写作明末人物陈世美之用。

关良平容我在灯下速览有关人物的密档，且赠我《竹山县志》《房县志》《郧台志》，以及乡人编著的《鄂西北历史文化论纲》，供我第四卷写作明清人物之用，纵有一句，心满意足。

甘启良业余著有重达七斤五两的《竹溪植物志》，也给我传来他精彩的古庸国论纲，其中有很多崭新的观点，令我倾服。

稿本既成，再从网上鸿雁传书，仅为清朝的竹溪老英雄甘继芳保卫中峰寨一战，就与我切磋了若干回合。

喻泉源搜求得来夏衍著《懒寻旧梦录》、伍修权著《我的历程》等珍稀绝版文字，供我第五卷写作民国人物何恐之用。

又仗着年轻有为，略知当今已是读图时代，索性披挂驾车，沿着我笔下所及的故国山川城寨，战场遗址，拍成数码图片，传我电脑，配合入书。

去年冬天冰天雪地，他不识时务地将车开进神农架林区，四轮打滑，险些一个跟头，栽进神农帝误尝断肠草的那个葬身之处。

县委副书记、竹山人刘荣盛赠我他与华赋桂合著传记《大律师施洋》，供我第五卷写作施洋之用。

宣传部长夏良胜率部奔走宣传，教育局长王玺视同爱乡教育，开路先锋吴立新将此当做精神与物质相互交通的无形之桥梁，尽倾心力。

呐喊者胞弟建国，文友家国，诗人义才，记者明鑫，另有温州韶辉，平湖大立这一干子庸人的后裔，梦里他乡也在读着庸国的故事。

还有京城里我的兄弟，受我如此重托的编辑李阳。

我心便愈不安，明知有些篇章写得不太好，或太不好，由此欠下他们的情分，一如欠下读者的较真。

我将补过，虽然无功，在以后很长的日子里，幸好我还能写很多。

一个古国，一个古城，一个古老县邑的故事，我讲完了。

这里正在发生着什么，下面还将发生些什么，我不知道。

然而我总会知道，因为我的人在远方，魂在此地。

<<庸国（五卷本）>>

内容概要

《庸国（套装全5卷）》讲述公元前约一一 年，商朝末年，年轻的庸君率庸、卢、濮、蜀、羌、鬲、微、彭，西部八个诸侯国，追随周武王讨伐殷商，建立周朝。

这件事曾被孔子潦草地载入《尚书》：“武王伐纣，庸首会焉。

”八国联军，才八个字，中国古文真好，这叫惜墨如金。

但是毕竟记下来了，孔子述而不著，那就是说由他口述，弟子实录。

他要不述，弟子要是不录，后人也就无从知晓，参加那场伟大的解放战争的功臣，还有我们一个庸首。

<<庸国（五卷本）>>

作者简介

野莽，本名彭兴国，1953年10月1日生于湖北省竹溪县一个干部家庭。

五岁发蒙，十五岁于“文革”中混完初中，二十五岁结束知青生涯，三十五岁在京城安营扎寨。

武汉大学中文系毕业，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先后在银行、文化馆、文联、作协、出版社等单位任职与写作。

20世纪80年代初开始发表小说，迄今已著有各类文学作品五百余万字，出版作品二十余部，获奖十余次，部分作品被翻译成英、法、日等多种文字，散文曾在外国被选为大学教材，在法国出版法文版小说三本。

代表作有长篇小说《纸厦》，中篇小说《红米》，短篇小说《找打》等。

<<庸国（五卷本）>>

书籍目录

谁思美庸(总序)第一章 补天1. 女娲山2. 悬石鼓第二章 尝草3. 神农架4. 天门垭第三章 遣丹5. 沔水湾6. 尧子垭7. 房子国8. 丹江口9. 王子坟第四章 伐纣10. 绝龙岭11. 西城门12. 老君寨13. 鹤顶山14. 望夫山第五章 红颜15. 汉江口16. 镐京城17. 太师府18. 烽火台.....第六章 亡国 第七章 隐居第八章 暮楚第九章 野人第十章 辟谷第十一章 叛变第十二章 世外第十三章 谋朝第十四章 建寺第十五章 望梅第十六章 反唐第十七章 陪游第十八章 惊鸿第十九章 剑迹第二十章 假冢第二十一章 寻木第二十二章 建县第二十三章 进京第二十四章 攻城第二十五章 会师第二十六章 古剑第二十七章 杀身第二十八章 避难第二十九章 诽谤第三十章 破寨第三十一章 坚守第三十二章 著史第三十三章 献礼第三十四章 平叛第三十五章 败寇第三十六章 双竹第三十七章 江城第三十八章 血雨第三十九章 浪潮第四十章 燃烧第四十一章 首丘第四十二章 去国第四十三章 铁血第四十四章 还乡第四十五章 吼声附：何氏一门非正常死亡及其遭遇注释

<<庸国（五卷本）>>

章节摘录

插图：在这座横竖不够一里的小县城里，能用双手同时打算盘的也只有他何老板一人，这门绝活儿连同这个铺子，原本都是给县衙门管过钱粮的老爹传给他的。

这个经营杂货的铺子从同治年到光绪年，在他爹手上白手创业，在他手上发扬光大，经过父子两代，如今成了全县城最有实力的一家，已有房屋二十多间，租课二十多石，经营品种一百多个，账上流水四万多块银元。

现在初一过了，初五也过了，开张八天以来，何常甫心里惦记着正月还有两件要做的事儿。

最当紧的一件是给铺子备货，后天正月十五，城里城外，会有很多人来买香裱火纸，为的是当夜提上一盏白纸灯笼，到亡故的亲人坟前去磕头焚烧。

竹溪人仁义孝敬，性子又急，不跟别处一样祭坟必须等到清明，俗话说三十的火，十五的灯，阳间的龙灯船灯狮子灯把个十五的夜晚照得比白天还亮，阴间的亲人不也得有个照明的灯吗？

坟地里枯藤乱草石头多，出门走路有个灯免得把他们绊倒了。

这样一来，十五以前的香裱火纸就卖得特别快，人们祭罢了坟，临走把手里的白纸灯笼也扔进火里，因此义兴恒杂货铺除了香裱火纸，还得把白纸灯笼也备足一些，免得事到临头供应不上。

另一件是给自家备货，大后天正月十六，是他家二少爷满岁的日子。

快到半夜的时候，何常甫听到了外边的敲门声，以为小舅子周通炎押运的杂货到了，算盘一推起身就去开门。

门外一摇一晃的红灯笼下，他瞅见周通炎的半边脸上红中带乌，像是铺子里卖的板栗的颜色，头一眼他还以为是红灯笼照的，再看却是干了的血。

身上的血比脸上还多，背后没得挑夫也没得货，总共只有他一个人。

何常甫陡然间吓了一跳，两颗眼珠子瞪圆了，问：“咋啦？”

”周通炎摸了一把血脸道：“姐夫，让我进来给你说！”

”何常甫的屋里人叫周贤淑，娘家上有两个哥，下有三个弟，周通炎是老五。

但是数这老五的个头子高，力气也足，胆子又大。

何常甫雇人出门进货送货，少则三五根挑子，多则一二十根挑子，路上怕遭土匪抢劫，又怕挑夫自己伙同人偷，就请这第五个舅子做押运，相当于义兴恒请的镖头。

这些年周通炎给姐夫押运货物不下几十趟，从来没有过一回闪失。

今夜一见牛高马大的小舅子成了这个模样，何常甫的心里猛哧往下一沉，晓得十有八九是出事儿了。

他一侧身把周通炎让进屋里，反手插上了门，本想到后院去把周贤淑叫起来，一边给五弟做点儿吃的，他们郎舅两个一边说话。

但是刚一转身，周通炎就一伸手把他抓住了，那手上也都是血。

周通炎说：“千万莫要惊动我姐，半夜三更的见我这样，还不把她吓死了哇？”

你去给我打盆水来洗一把脸！”

”何常甫一想也是，就放轻了手脚，去后院灶房打了一铜盆凉水，瞅着他把脸上手上的血都洗干净了，这才又问道：“到底咋啦？”

”周通炎唾的一屁股坐下来：“这还用问？”

货被人抢了！”

”何常甫呼哧直喘，还是要问：“在哪儿抢的？”

”周通炎说：“过了竹山县城，快要到保丰了，从垭豁过来二三十人，个个手里都拿着棒子，伙计一看势风儿不对，扔下挑子就跑，我一人好汉难敌三双手，抽起扁担撂倒了几个，终究还是叫他们打了，十根挑子也全搂走了，唉，这回算是对不住姐夫呀！”

”说完就两手抱了脑壳，死盯着自己脚上的一双猫儿头草鞋，鞋子上也都是血。

何常甫听完笑笑，反而宽他的心道：“听你说哪儿的话来！”

折财免灾，人在就好！”

义兴恒以义为本，要兴要恒，也不在乎这十根挑子！”

你想得对，货被抢了莫叫你姐晓得，只当是根本没得这回事儿！”

<<庸国（五卷本）>>

你先回去歇着，洗一洗睡一觉，把衣服换了，吃早饭时我叫你大外甥过来喊你！

”十五过了，到了十六，二少爷满岁是何家的大喜事，亲戚家门早不早点地拎了重礼，想好了吉利话儿前来庆贺。

何常甫从瓜皮帽到短褂长衫再到白底黑布鞋，一身上下全是新的，亲自站在门口燃鞭迎客，在他那张喜气洋洋的脸上，没人能看出十二天前有人拦路抢了他十根挑子。

周淑贤被男人和五弟蒙在鼓里，也欢天喜地扭着一双小脚，在屋里端茶摆座，忙进忙出。

屋里屋外正闹喳喳的，周通炎额头上贴着一张膏药，手里也拎着一篮子礼来了，在门口用膀子把何常甫碰了一下。

何常甫会意，跟他绕过天井，进到后院的...间闲屋，掩了门听他说话。

周通炎说：“案子破了！

说是竹山麻家渡一个叫施永洁的土匪带人干的，这人已经在正月十五那天，在竹山县城被官府砍了脑壳！

”何常甫听着一惊，接着又是一愣，皱着眉说：“不对吧？

竹山麻家渡的施永洁我听说过的，那是一个秀才，又是一个君子，还是一个狂士，绰号叫施疯子。

天下除了洪秀全，连皇帝老子他都不放在眼里的人，自家有大瓦房他不住，偏要住在一个仙姑洞里修行，他咋会做这种明偷暗抢的龌龊事儿呢？

何况我听人说，为给一个名叫姓吴的女子打抱不平，正月十三以前官府就派人把他抓走了，哪儿有人在牢里还能劫财的道理！

”周通炎说：“我也纳闷呢，你听说的事儿我也听说了，那个姓吴的女子叫吴桂香，家里欠了大地主胡仁汉的租子，去年天干板了年成还不起，胡家提出吴家的女子给他做小，把欠的租子给抵了，吴家没得主意只好把女子送给胡家。

哪晓得那吴桂香是个烈女子，入洞房那夜她身上揣了一把剪刀，一剪刀把胡仁汉的卵包子给捅了，连夜跑去找她的相好施永洁。

那个施疯子就把她藏在洞里，自己出去约伙了一帮子人，把胡家的财产粮食抢了个光，又把另一个地主主张发财家，还有他们族长施兴仁家的东西也抢了，散给麻家渡没饭吃的灾民。

胡仁汉伙同那两家人联名把他告到官府，官府派兵搜到他的仙姑洞里，见他自己啥都没留，只在洞壁上贴着一首洪秀全的诗，说是要‘擒尽妖邪投地网。

收完奸宄落天罗’啥的，官府说那不就是要造反杀人吗？

下令把他一绳子捆走，先杀了再说！

”何常甫叹口气说：“还是呀，这样的英雄豪杰，咋会无缘无故抢我义兴恒的货呢？

”周通炎仍在猜疑着说：“那是不是有人给他报.....我还听说这人有个侄子，也是个不得了的人物...”何常甫笑道：“他侄子叫施吉操对不对？

那名字是他取的对不对？

可他侄子今年才十二岁呀，十二岁还是个娃子.....我们先不说这个了，外边客来齐了，要开席了，今儿你的二外甥满岁，你这个当五舅的司酒，那个事儿就不提了吧，不是说好只当根本就没了那回事儿吗？

”舅舅两个回到客厅，招呼所有宾客，按照辈分、齿序和男女分别入席，划拳行令，举盏碰杯。

喝罢喜酒，周淑贤从房屋牵出刚学走路的二少爷来，从背后掌握了他的两只小手，向到场的长辈大人打躬作揖，逗得满屋一片大笑。

老秀才李寿田是县城有名的塾师，大少爷何楚筠就是在他手上从师发蒙，今儿何常甫专意把老塾师也接来了，拥坐在男宾首席的上座。

李寿田手捋着一缕白胡子，口出吉言道：“何老板哪，你家虽是商贾之人，但是人如铺名，义则兴，兴则恒。

恒则愈义，相辅相成，可称是竹溪县城商家之楷模哇！

上天垂爱，先赐你一个好内人，叫周淑贤不是？

顾名思义，名副其实，是个贤淑周正的女子！

这还不算，如今又赐你两个好公子，真是叫做洪福双降，喜上添喜啊！

<<庸国（五卷本）>>

”

<<庸国（五卷本）>>

编辑推荐

《庸国(套装全5卷)》讲述公元前约一一 年，商朝末年，年轻的庸君率庸、卢、濮、蜀、羌、鬲、微、彭，西部八个诸侯国，追随周武王讨伐殷商，建立周朝。这件事曾被孔子潦草地载入《尚书》：“武王伐纣，庸首会焉。”八国联军，才八个字，中国古文真好，这叫惜墨如金。但是毕竟记下来了，孔子述而不著，那就是说由他口述，弟子实录。他要是不述，弟子要是不录，后人也就无从知晓，参加那场伟大的解放战争的功臣，还有我们一个庸首。

<<庸国（五卷本）>>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